[一件事一次办]我要开网吧“一件事”服务指南

一、事项名称

我要开网吧“一件事”

二、服务对象

申请办理该事项的自然人、法人或其他组织

1. 办理条件

在汶上辖区内依法取得相应住所所有权或使用权，且符合所在区域内产业政策、生产经营场所规定的，均可申请。

1. 材料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项材料名称 | 材料格式 | 来源 | 份数 |
|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，委托他人办理的还需提供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营业场所产权证明或者租赁意向书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公安信息网络安全部门出具的信息网络安全合格证明文件（最终审核阶段）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安全符合规定的证明文件（最终审核阶段）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经营管理技术系统安装证明文件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ISP接入意向书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营业场所建筑平面图、计算机和摄录像设备分布图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《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消防安全告知承诺书》 | 原件 | 政府部门核发 | 1 |
| 食品安全自查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、进货查验记录、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申请人委托他人办理食品经营许可申请的，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和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的身份证明文件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自动售货设备的产品合格证明、具体放置地点，经营者名称、住所、联系方式、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公示方法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| 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、操作流程等文件 | 原件 | 申请人提供 | 1 |

备注：企业开办全程电子化

1. 办理时限

即时办理（不含申请人补正申请材料、整改、专家评审、现场核查、公示所需时间）。

六、收费依据及标准

不收费

七、结果送达

1.窗口出件，汶上县政务服务中心（新世纪路996号）三楼D49窗口；

2.在线查询，山东政务服务网(<http://jizwfw.sd.gov.cn>)；

3.邮寄送达。

 八、咨询途径

汶上县政务服务中心(汶上县新世纪路996号)三楼D区D49窗口，0537-7213638

九、办理渠道

汶上县政务服务中心(汶上县新世纪路996号)三楼D区D49窗口，0537-7213638

十、窗口工作时间

国家法定工作日：

上午：9:00—12:00

下午：13:00—17:00

十一、监督电话

0537—7260989

十二、办事流程图

